

#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的重点工作及 2022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 第一部分 2021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

#### 一、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2021 年，董事会共提请组织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历次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及表决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1.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3 月 3 日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对外投资境内合资企业的议案》。

4. 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 二、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1 年，董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及表决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1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境内合资企业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延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7、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正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豁免召开董事会提前通知义务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三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董事会制订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1、战略委员会

2021 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2、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3、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严谨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本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2021 年，独立董事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对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对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对更正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半年报财务报告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 第二部分 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面对新冠疫情以及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调整经营管理策略，通过积极开拓市场，仍然保持行业领先的优势，保持稳定的增长。2021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87,952.61 万元，同比增长 35.5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772.13 万元，同比增长 19.45%。公司继续保持稳步发展势头，在积极拓展国内外知名品牌业务的合作，加大了研发

投入和品牌运营业务的投入的情况下，还维持了营业利润大幅的增长。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比上年增 减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万元）	35.58%	87,952.61	64,870.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45%	14,772.13	12,367.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18.25%	14,525.85	12,28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31%	7,119.56	4,83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45%	2.95	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45%	2.95	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7%	54.98%
资产总额（元）	59.17%	59,867.67	37,611.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36%	42,816.74	27,919.33

### 第三部分 2022 年工作计划

#### 一、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2022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